

受中国证监会处理处罚情况表

序号	会计师事务所	处理处罚类型 (注1)	处理处罚对象 (注2)	处理处罚决定文号	处理处罚决定名称	处理处罚机关	处理处罚日期 (注3)	是否仍影响目前执业 (注4)
1	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	行政处罚	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、范敏华、孙逊	[2021]1号	行政处罚决定书	甘肃证监局	2021年8月26日	无
2	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	行政监管措施	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、赵亮、赵琰	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(2019)133号	关于对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及赵亮、赵琰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	北京证监局	2019年11月21日	无
3	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	行政监管措施	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、曹爱民、高靖杰、俞鹏	陕证监措施字(2020)33号	关于对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及曹爱民、高靖杰、俞鹏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	陕西证监局	2020年11月11日	无
4	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	行政监管措施	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	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(2020)21号	关于对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	新疆证监局	2020年12月21日	无
5	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	行政监管措施	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、唐志荣、刘聪聪	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(2021)36号	关于对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及注册会计师唐志荣、刘聪聪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	新疆证监局	2021年12月6日	无

注：1、处理处罚类型包括行政处罚，证券市场禁入，暂不受理、中止审核与行政许可相关文件，暂停承接证券业务，行政监管措施；按上述处理处罚类型顺序进行排序，同一处理处罚类型按照处理处罚日期先后顺序排序；

2、处理处罚对象包括会计师事务所与执业人员，对象包括执业人员的需填写具体姓名；处理处罚决定同时涉及会计师事务所与执业人员的，先填写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，再填写执业人员姓名；

3、处理处罚数据期间为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；

4、对于受到中国证监会采取暂不受理、中止审核与行政许可相关文件，证券市场禁入，以及被中国证监会与财政部暂停承接证券业务，目前尚在执行期间的，请填写是，其他则填写无。